

導論

一、神學在今天

在廿世紀的太空時代，談現代基督教神學這問題，是一個熱門的課題。一般知識份子及青年學人，無論是基督徒或非基督徒，都對神學問題有直接和間接的興趣。尤其是「神已死」的狂潮在美國掀起後，世界各地的報章、雜誌都有報導。若干年前美國甚暢銷的時代雜誌 (Time)，還以「神已死」 (God Is Dead) 三個血紅大字為封面標題，更引起各階層人士關心到神學的趨勢，加上各宗派熱心衛道勇士在電視、電臺上大聲疾呼，唇槍舌劍，煞有介事。其後，各大學校園、教會講壇、青年團契、宗教雜誌，無不暢論有關神的生死問題，專論特輯，如雨後春筍，遍滿坊間。

在世界經濟危機最大的時候，美國源能缺乏最甚的日子，失業數字日增，物價昂貴，人心惶惶，道德低落，全球形於末日的剎那，美國總統宣告「全國祈禱日」，鼓勵全國上下，在至聖之神面前自卑禱告，求神拯救臨危人心。同時蔣總統在遺囑上亦聲言其為耶穌信徒，高舉神的恩典。這些哄動世界的事件，又再一次將「神與人」的問題帶到人切身的生活上。

不論一般人對「神已死」之前因後果及其哲學含意明白多寡，「神已死」這句話已成了流行語掛在多人口頭上了，許多對神學一竅不通的人，也居然談論「神已死」。許多基督徒，更隨著時代的潮流，學術的興趣，以衛道的精神，也對神學的問題，發生濃厚的興味。

另一方面，福音派的教會，得救人數日有增添，加建舊堂、購買大堂、興造新堂，在各地華僑教會中是個新現象。廿世紀的教會好像回到初期教會「主將得救的人數天天加給他們」的時代，這是永生、慈愛、全能的神所施行的拯救大工。

近年來差傳事奉的興起和發展，其背景與內涵與聖經神學有非常密切的關係。自福音傳入中國至今近二百年，中國教會在荆棘叢中慢慢長成。然而最大的虧欠就是沒有實定向「普天下傳福音」的經訓，多年來中國教會大都仰賴西國差會的供給，造成依賴成性，尾大不掉的慘象。直到政治形勢惡化，西國同工百分之九十遠走高飛，差會經濟支援亦與政治形勢成反比例，很多地方的聖工就完全取消。一九四九年中國教會的史實，和一九七五年越南教會的史實，都是我們身為炎黃子孫所不能忘懷或忽視的。在這種情形之下，中

國教會就落在進退維谷的惡境裏。西方國家，尤以美國為甚，道德人心直接打擊信徒靈命，獻身傳道人數銳減，很多差會無法差派宣教士到別國去工作，甚至無法安置那些被迫回國的宣教士，造成歐美教會工場內僧多粥少的現象。奇妙的，神就在中國信徒痛定思痛的時候，將「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 這個向普世傳福音的「差傳事奉」使命，放在中國教會的肩頭上。王永信牧師在鄭果牧師著「差傳事奉」一書之序言中曾說：「假若今天普世大豐收，中國教會都能負起責任來盡我們向外差傳的力量，主的應許不能不應驗：這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然後末期才來到。猶太人跑過了，美洲人也跑過了，現在這末世時代普世宣教工作的最後一棒是該輪到亞洲信徒奔跑的時候了。而亞洲最主要與人口最多的國家就是中國，有人曾經問說，福音為何這樣晚才傳到中國？神為何將中國教會放在末後？凡是去過運動會的人都知道，在接力賽跑中，最重要的一棒乃是最後一棒，其責任最大，因為比賽的勝敗乃是看最後一棒的結果，最後的一棒乃是決定性的一棒。」差傳機構在港、臺、菲、馬都相繼設立，可見這運動的蓬勃現象。宣教神學也因而興起。

今天北美洲學生查經班之興盛，就表現出青年人對「未加解釋的傳統神學思想」的一種挑戰。他們常常問及「教會真相」；「神在我們現代人生命上的計劃與要求」；「現世傳福音最有效的方法與最實際的步驟」；「普世傳福音異象與青年學人的切身關係」等這類的問題。慢慢地鼓舞起中國學人，專業人才重返遠東事奉的熱浪。

近年來，地區性及全球性的華人福音會議的召開，也表明中國信徒在實行聖經裏合心、合一、合作、合力的教訓，羣策羣力與神同工完成傳福音的大使命。

在傳福音的文字工作上，亦充份見到神學思想上所引起的改變，中國信徒在寫作上大都從翻譯轉移到創作。宇宙光、突破及類似的雜誌之印行，為文字工作大放異彩。其次電臺，電視之大眾傳播事業亦有成就，縮短了神與人，並人與人之間的距離。中文聖經新譯及印行，其翻譯技巧如何，眾論不一，客觀而論，這是時代一大需要，把聖經譯成現代普遍適用的語文，未嘗不是信徒學者們的責任。

再者，近年來中國教會對中文神學教育之重視，直接地展開中國信徒在神學大業上努力耕耘的行動，福音派神學院之產生，中文神學教育研討會之召開，提高神學師資及待遇，廣泛培育有志獻身之知識份子，滲入社會各階層去傳福音，重寫神學教育教材，鼓勵

教會同人進修。這些工作都是艱鉅的，然而這一切都指向一個神學目標：就是探討並建立「神與人，人與神，並神、人與萬物的關係。」

二、神學的重要

誠然，我們並非只因受世風所吹或僅望追上潮流而研究神學。以最客觀之立場而論，一個現代的基督徒知識份子及青年學人，應該對一切與我們信仰有關的思想、學說、理論有所認識，然後，從我們的生活上，根據聖經的真理，去排斥異端，澄清是非，開導愚頑，見證主恩。實際上，神學本身，具有高度研究的價值；神學本身，與信神的人有至密切的關係。

究竟神學是甚麼一回事呢？英文「神學」(Theology) 這個字是由希臘文 (Theos) 「神」和 (Logos) 「理性的思想」兩字合起來的。簡單而言，「神學」就是有關「神的」「學理」。藉著這個學理，我們可以探討神與人，人與神，並神、人與萬物之關係。故此，神學與人生有極其密切的關係。一個人的生活、行為、價值、目標、動向都受其信仰所驅使。正如使徒保羅說：「我們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神。」(徒十七 28)

有人說神學就是「科學之后」(The Queen of Sciences)，今日人類世界的知識領域實在如汪洋大海，窮畢身之精力，亦只能得悉皮毛而已。「然而自從造天地以來，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雖是眼不能見，但藉著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叫人無可推諉。」(羅一 20) 世上科學之範疇，大致可分為三大類：

第一，人文科學 (Humanities) -- 包括哲學，宗教，歷史，藝術，音樂，醫學，文學，法學，教育等。這些學問，會直接影響人類的思想信仰和感情，用之於善則造福人羣，用之於惡則禍及天下。英國大哲學家培根 (Francis Bacon) 為近世經驗哲學的始祖，早歲治法，後棄官治學。倡導科學，其治學方法對近世科學有劃時代的影響，他本人堅信基督，曾發表「我的信仰」(My Belief) 內文說：「我信基督的受難，足以除去世人的罪孽，凡歸依基督者，便能從聖靈重生得救，我們得救是本乎恩，和祂復活的大能，使靈命復活，作神的兒女，作基督的肢體。」他又說：「從世界歷史看來，任何宗教，任何法制都不能和基督聖道相提並論、等量齊觀，因為只有聖經，才能使國家社會蒙受最大的福祉。」

第二，自然科學 (Natural Sciences) -- 包括天文學，海洋學，物理學，化學，植物學，動物學，微生物學，生物學，生理學，農林學，工程學，地質學，數學，藥劑學，心理學，太空學等。這些學問直接探討神所創造的宇宙，希望盡量了解、使用，和享受神所賜的一切。英國科學促進會會長卡本德博士 (W. B. Carpenter) 曾肯定說：「一切科學的任

務，只是對於造物主如何施展其奇妙作為的一種考察和研究；一切最高的定例、法則，只是神藉著各樣事物表現祂作為的結果；一切宇宙的現象，從最簡單和最微小的，到最複雜、最偉大的作為，應以神為其本源，為其主因。」卡氏在退休時會發表演說抨擊那些妄用科學來反對聖經真理的所謂科學家，其大意說：「當科學越過了它的領域，侵佔了神學的職權，妄想從其皮相的觀察，來解釋宇宙的奧秘，那便是越俎代庖。」最近美國太空研究所顧問希爾 (Harold Hill) 及太空人格蘭 (John Glenn) 都一致宣揚，讚美神創造天地萬物的奇妙，認定神是宇宙人類的主宰。

第三，社會科學 (Social Sciences) -- 包括人類學，經濟學，地理學，政治學，統計學，語言學等。這些學問希望減少人與人之間的歧視，兇殺，虐待，而促進人與人之間的合作、往還。增加個人與家庭、社會、國家的密切關係。

曾任哈佛大學社會學教授的索羅鐸博士 (P. A. Sorokin) 指出今日人類社會已走進一個末世色狂的陷阱，他說：「浸淫在色慾中的人，由於身體、情緒與精神狀態的衰弱，常常無力抗拒隨色慾而來的壓力，終至粉身碎骨。這種人不是變成瘋子，便是走上自殺之路。」

精神分析專家佛諾姆 (Erich Fromm) 認為現代社會的生活已經把活生生的人變作一團無感情的黑影，他說：「許多人以為這個經濟繁榮，人們坐噴射機旅行的時代，已為最大多數人帶來了最大的滿足和快樂，豈料今天的生活給人類帶來的只不過是苦悶、煩愁，面對前途束手無策，終於形成文化的解體。」

我國學者章力生博士曾說：「芸芸眾生惶惶終日，其所營就，莫不為己，上為者，僅居仁國，次焉者，僅思何以利吾家，下焉者，僅思何以利吾身，曾不思天下最大之敵人，於己最不利，最有害之物，即為其自身「愛己」，「利己」之私念，尤不思舉世紛擾，動亂不安，天譴人禍，紛至沓來，戰爭恐怖，日見嚴重，凡此災難痛苦，胥皆人類鉤心鬥角，自相紛爭，損人利己，自種自招之罪果……」

上述諸門學問，好像插在人生途程上的無數路標，指向一個方向，惟有神學，卻像一隻手把人類帶到神的面前。

三、神學的範疇

既然神學不是一個空洞的東西，反而與人生有密切的關係，那末，很自然地我們會問到以下這些切身的問題：

A、神學是研究神與人的關係，那麼造物主與被造者之間的密切情形到底如何呢？這是神學上「創造」的問題。

B、神學是研究神與人的關係，那麼人怎樣才可以知道神呢？這是神學上「啟示」的問題。

C、當神與人之間互相交往的時候，是否一個聖潔無限的神和一個罪惡有限的人可以在愛中結連呢？這是神學上「默示」的問題。

D、當人在焦慮中，發現人與神之間有一個大距離，那麼人怎樣可以回到神的懷中呢？這是神學上「罪惡」的問題。

E、人在死亡邊緣，蒙神憐憫，賜下愛子，拯救得生。罪人得救的途徑如何呢？這是神學上「救贖」的問題。

F、當人受聖靈感動，接納耶穌為救主，加入一個屬靈的團契，這個團契的性質和使命是甚麼呢？這是神學上「教會」的問題。

G、成為基督徒之後應如何追求入世而超世，在地若天的生活，禱告，讀經，見證，宣道呢？這是神學上「成聖」的問題。

H、當基督徒在成聖功夫上一路長進，但怎樣才能對神的性情，位格，和權力有更深追求認識呢？這是神學上「三位一體」的問題。

I、在罪惡貫盈，人慾橫流的社會裏，基督徒應怎樣去尋找一個永恆不變的道德律和生活南針呢？這是神學上「聖經權威」的問題。

J、基督徒關切到來生的景況，人生的歸宿何處？世界人類的命運如何？人死是否了之？這是神學上「末世」與「來世」的問題。

千年來一切神學體系的形成，神學思想的演變，皆因循上述各大要點，換言之，基督教神學思想的內容，大都包括在這範疇之內。

四、神學的演變

A、舊約的救贖

研究神學的演變，必須從神的道 -- 聖經開始，且要堅信全本新舊約聖經是我們信仰、生活最高的權威。神學的演變，各時代，各民族都似乎有不同的路線和速度，實際上真正研究「神」的學理是離不開聖經中的「神」。克斯高 (A. J. Heschel) 在他的名著「人非孤

存」(Man Is Not Alone)一書中提到「聖經不是人的神學，而是神的人類學」，他的意思是強調神愛祂自己創造的人類，故此整本聖經都是記錄這位神對人的愛，這個神聖的愛，在創世記三章十五節已經宣告出來，「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這個「救贖」的應許是人類犯罪離棄神之後才發出的，明顯地，神向人類宣佈一項「神聖的救贖計劃」至時候滿足，這位應許的彌賽亞，救主要來，救人類脫離罪惡，回到神的懷抱。故舊約被稱為「救恩歷史」，因為從挪亞憑彩虹為約，亞伯蘭被召，摩西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約書亞領百姓入迦南，都是一連串的救恩史實。其後，士師時代、君王時代、先知時代，均為連續性的救恩經驗。神救人的歷史事實不斷在人類歷史中重演，直到神的救贖計劃在耶穌基督身上完全成就。唐佑之博士在「超人的甦醒」一書中正確地指出「救贖」是舊約的主題要旨，其他一切的記載與論述都以這一主題為中心，同時這項神聖的救贖計劃，為許多人生疑難帶來滿意的答案，有四點是值得提的：

第一，「救贖解釋創造的意義」-- 許多人認為神的工作先是創造，後是救贖，因為從表面上看，人被造，後犯罪，違背神，於是神在無可奈何之情景中，賜下應許，施行救贖。故此將神的救贖作為一種「亡羊補牢」的下策。其實不然，因為創造的目的是愛，救贖的目的也是愛，神救贖的行動，是重申祂愛人的本意，表露祂對人的關切。

第二，「救贖顯示律法的用意」-- 神的愛不是「溺愛」、「濫愛」或「亂愛」，祂的愛是聖潔的、公義的、嚴肅的，永恆的。許多人認為舊約時代的律法太嚴厲，太苛刻，何以見得神是愛呢？實際上，律法不僅表明神的慈愛，也顯明神的公義。這種「雙管齊下」的救贖計劃，不僅說明神尊重人的自由與選擇，也顯示出神的權威與尊嚴，「你們要聖潔，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利十九 2)

第三，「救贖闡明聖戰的目的」-- 不明白神的救贖計劃的人，難免對舊約歷史上的無數戰爭與殘殺有誤解的地方，許多人以為以色列人嗜好戰爭，甚至耶和華神更鼓勵他們去兇殺。實際上，當時的以色列民是一個弱小民族，對任何外敵，均無法應戰，就在國家垂危，生民塗炭的苦境中，以色列人呼求神。他們看出，這些戰爭，無非是促成神救贖計劃早日實現的先兆。他們的信念是「耶和華使人得勝，不是用刀用槍，因為爭戰的勝敗全在乎耶和華」(撒十七 47)。從戰爭的破壞、拆毀、流血、死亡，足見人心的自私、兇暴、野蠻、詭詐，更指出公義的神，仍然對世人表現無窮的慈愛、關切和憐恤。

第四，「救贖維持歷史的秩序」-- 舊約的歷史是一貫的、救贖的，任何一件史實的孕育、發生、過程與結果，都指向一個目標，就是神的救贖計劃的完成。神選上了一人、

一族、一邦，其目的是要將救恩藉以色列人傳給萬邦，故此，人類無可否認「神在歷史之中，也超乎歷史之上，維持並控制歷史的秩序與進程」。(第卅一至卅七頁)

數千年來，雖然神的選民自己也不大明白神的計劃，但這項救贖計劃，始終在耶穌基督身上實現了、完成了。「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這道太初與神同在，萬物是藉著祂造的……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一 1-14)

B、新約的福音

耶穌基督道成肉身，結束了舊約時代，為人類開新紀元，使神的啟示達最高峰，使神的救贖，全部成功。祂的降生，開啟了一個新的恩典時代。福音要傳遍天下，新約聖經的寫成，就是明顯地、正確地、完整地把耶穌的一生 -- 降世、傳道、救人、受死、埋葬、復活、升天、再來 -- 敘述出來(參林後十五 1-4，腓二 1-7)。

同時新約聖經也記載信徒們積極遵行主耶穌的吩咐(太廿八 19)，領受聖靈的能力(徒一 8)，四處傳揚福音(徒四 12)。為了這個「好信息」，信徒們不辭勞苦，翻山越嶺，赴湯蹈火，甘受凌辱、鞭打、監禁、死亡，用血汗和生命為基督作見證，彰顯神的大愛和救贖。這些轟轟烈烈的生命見證，好像一條條堅韌的鋼筋，建造成一座巍峨的大廈。也好像一滴滴的鮮血，充滿了人體每一條脈絡，每一個細胞，鼓舞起整個生靈。難怪何登(William Hordern)在「近代神學淺說」一書中申明「基督教神學不是學者安靜地做學術研究所得出的哲學系統，而是由基督徒實踐所錘鍊出來的結果」。

C、演變的分期

從初期教會到今日的太空時代，相隔了差不多二千年，其中神學的演變，既複且繁，必須專書詳論。為了方便有志者之追尋及研究，本書只能提要鉤玄式的根據教會歷史中七個時代加以簡述。誠然，研究新約神學的途徑很多，依循教會歷史之沿革去研究神學思潮的演變，並不一定是最理想和最實際的路線，同時教會歷史之分期法也有無數種，作者們見仁見智，各有千秋，然而就方便起見，姑且採用教會歷史之簡單分期試述一二：

1. 使徒時期的道統神學 (30 - 100 A. D.)

所謂「道統神學」就是以耶穌基督一生為中心的神學思想。聖經說：「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約一 1) 實際上，道統神學的內容就是整本新約聖經，因為全本新約都是以耶穌為中心的。簡單說，新約可包括三大部份：

(a) 聖道的記錄 -- 記載在四福音內 (馬太、馬可、路加、約翰)。這四本福音書描寫記述同一個中心人物，而不是四個不同的福音。馬太用連貫一致的手法，把耶穌的家譜、出生、工作、受死、復活，全部記錄出來。他描述的體裁，是環繞著耶穌口述的五大講題來盡情發揮，這五大講題是：登山寶訓 (五至七章)；差遣勸勵 (十章)；天國比喻 (十三章)；謙卑之訓 (十八章)；以及啟示之言 (廿四，廿五章)。馬太福音之主旨是記述耶穌是萬民引頸待望的彌賽亞，該書開首便說：「亞伯拉罕的後裔，大衛的子孫，耶穌基督的家譜。」這樣，將新約和舊約連接起來，也打破了瑪拉基之後四百年來猶太歷史上的緘默，向猶太人鄭重聲明救世主已降生在伯利恆。

馬可的記述體裁比較寫實，大概是因為這書注重向外邦人，尤以羅馬人宣講耶穌是一個僕人。他說：「人子來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十 45) 全本書均描述耶穌辛勤不息的工作、傳道、醫病、救人。書中一共縷述耶穌所行的二十個神蹟，使人無法否認這個「僕人」就是那位「萬王之王」，「萬主之主」。

路加醫生的記錄，明顯地表現出他是一位有高深教育和文學修養的作者，他寫作的對象大概是羅馬教會裏面的希臘人，因為路加福音的卷首語充份表明希臘歷史家的風格。他以歷史家的立場把論及耶穌的史實嵌配在當時的歷史的框格當中，他用人類的歷史過程、歷史人物、地理和動態微妙地襯托著「神子」降生為「人子」的史實。他細膩的筆端寫出猶太王希律當政的事蹟 (一 5)；提及該撒亞古士督的御旨 (二 1)；對歷史的發展、地點、日期和時代的動態格外留意 (一 26)。並且把當時巴勒斯坦歷史上特別有關係的教會要人、政治領袖綜述一遍。把福音的歷史權威性放到最高的地位。這樣，把耶穌是一位理想的人物，萬人所仰慕的人物，舉世無雙的人物刻劃出來。他更以醫生的眼光去看這個「人子」的來臨。先由聖靈成孕；由童女所生；臥在馬槽裏；第八天行割禮；按摩西的律法在耶路撒冷獻上；在拿撒勒長大；十二歲到聖殿；以致「耶穌的智慧和身量並神和人喜愛祂的心，都一齊增長」。路加福音裏充滿了耶穌與病人、罪人、惡人、婦人往還的記述。「人子來不是要滅人的性命，是要救人的性命。」(九 56) -- 這句話就是路加福音的中心。

上述三本福音的結構和描述有許多相同之處，所以在十八世紀末葉的時候，格利斯巴赫 (J. J. Griesbach) 稱之為「符類福音」，意思是說：三卷的內容相近，人可以方便的把各卷的材料整理成為一種平衡性的比較，作為符類式的研究。

至於約翰的風格與取材和馬太、馬可、路加都有顯著的分別，他的文字結構，教訓體材，和書寫進程，純粹在刻劃耶穌是神的兒子，將基督的神性和位格明顯地逐步彰顯出

來，使人對基督是彌賽亞的身份有深入的了解。本書的主題是「生命」。「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這道太初與神同在，萬物是藉著祂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祂造的，生命在祂裏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一 1-4)「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三 16)「因為父怎樣在自己有生命，就賜給祂兒子也照樣在自己有生命。」(五 26)「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裏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永遠不渴。」(六 35)「叫人活著的乃是靈，肉體是無益的，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六 63)「耶穌說：我是世界的光 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裏走，必要得著生命的光。」(八 12)「我來了，是要叫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我是好牧人，好牧人為羊捨命。」(十 10-11)「耶穌對她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十一 25)「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十四 6) 最後約翰在第二十章畫龍點睛的把寫這書的要旨申述出來：「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31)

(b) 聖靈的工作 -- 道統神學第二大部份是使徒行傳，雖然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兩書都出自路加醫生，風格筆調，思想都流露希臘的色彩，似乎可以不必分開。在第二世紀早期，所流行的單本福音書合訂本，才把路加醫生兩部先後寫成的歷史分開成為兩帙。第二卷書的內容全部記述使徒傳道，衛道，殉道的史跡，故名之為「使徒行傳」。

從這些信心英雄的生平事蹟中，很明顯的看出兩個無可否認的事實：第一就是「歷史的確實」；第二是「聖靈的工作」。路加醫生寫歷史與其他的新約歷史作家不同，他是以前時羅馬帝國國運之興衰，國君之起落，國民之好惡，國事之凶吉為骨架。無論是帝皇的名位，封王的疆土，官長的稱呼，無不精詳實錄。他的手法精練，行筆流暢，敘述各地域，各社會的殊異，輕輕幾筆，便把該處的風土人情，描摹盡致。加上態度嚴謹，史實正確，使一般歷史評論家都感到驚異。

其次，在神學方面，使徒行傳的首要主題就是「聖靈的工作」。該書之開首部聲言復活的主，賜下聖靈的應許。而這應許，到第二章則在猶太人身上應驗了。俟第十章又在外邦人身上應驗了。使徒們傳福音的信息，純粹是聖靈的大能造成的。皮爾遜博士 (Dr. Pierson) 在寫使徒行傳註解時，甚至給它起名為「聖靈行傳」(The Acts of the Holy Spirit)。

(c) 聖徒的交通 -- 道統神學第三大部份，是新約裏面廿二本書信，這些書信，可以分成七組：

第一組「教牧書信」-- 哥林多前後書，帖撒羅尼迦前後書共四本，討論如何處理當時教會要務；提摩太前後書，提多書共三本，討論如何牧養教會，餵養羣羊。

第二組「教義書信」-- 羅馬書，加拉太書共兩本，討論如何明白聖道的要義。

第三組「監獄書信」-- 腓立比書，歌羅西書，以弗所書和腓利門書共四本，討論在苦難中如何靠主喜樂，盡忠真道。

第四組「試煉書信」-- 雅各書，彼得前後書和猶大書共四本，討論如何在試煉中保守貞潔，履行聖道。

第五組「信心書信」-- 希伯來書，討論在異風邪教盛行的時代，要保持對基督的信仰。

第六組「愛心書信」-- 約翰一、二、三書共三本，討論神就是愛的基本要道。

第七組「盼望書信」-- 啟示錄，討論人生的短暫，從神的啟示中，世人得知耶穌再來，才是人類唯一真正的盼望。

這些書信的往還，其至終目的是保持在基督裏的交通，在苦難中互相鼓勵，在迫害中彼此扶持，在喜樂中一同讚美和感謝。

故此，當今人研究新約神學時，不會覺得空洞。相反的，憑著信心去追求，順從聖靈的指導，研究新約神學實在是一種非常實際而興奮的經歷。二千年前使徒時期的生活便栩栩如生的活現眼前。正因為使徒們堅信真道，依循主的教訓，保持正義，排斥異端，今天又稱這個道統神學為「正統神學」(Orthodoxy)，也有人中譯為「正宗派」。

2. 迫害時期的異端神學 (100-313 A. D.)

使徒時期剛結束，初期教會立即受到嚴重的打擊，內憂外患，情況可悲。這期間教會內部所堅守的信仰漸漸變質，久而久之，更替原原本本的救恩真理穿上嶄新的美服，使人對真理模糊。最後完全的失去，這些差之毫釐，謬之千里的異端邪說，往往是聰明人的腦袋受了撒但的愚弄而產生的。最可悲的是犯這錯誤的人，往往出自坦誠的動機想解釋救恩之道，卻因為人心驕傲，惡根的作祟，把人的學理抹煞了基督耶穌要成就的最大救贖計劃。這些異端成為新約道統神學的死敵，篇幅所限，不能詳述，茲將各派簡列如下：

(a) 諾斯底主義 (Gnosticism) -- 又稱智慧派。這派的起源要推到主前的瑪代，波斯，巴比倫，埃及各異教之神秘色彩，後來滲入希臘文化和猶太教的宗教儀式，形成一種知識至上的派系。在聖經中，使徒約翰寫信給各教會時已經正面警告當時的信徒，防備這

異端的擾亂。「小子們哪，如今是末時了。你們會聽見說，那敵基督的要來，現在已經有好些敵基督的出來了，從此我們就知道如今是末時了。他們從我們中間出去，卻不是屬我們的，若是屬我們的，就必仍舊與我們同在。他們出去，顯明都不是屬我們的。你們從那聖者受了恩膏，並且知道這一切的事。我寫信給你們，不是因你們不知道真理，正是因你們知道，並且知道沒有虛謊是從真理出來的。誰是說謊話的呢？不是那不認耶穌為基督的麼，不認父與子的，這就是敵基督的。凡不認子的就沒有父，認子的連父也有了。」(約壹二 18-23)「親愛的弟兄阿，一切的靈，你們不可都信，總要試驗那些靈是出於神的不是，因為世上有許多假先知已經出來了。凡靈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就是出於神的，從此你們可以認出神的靈來。凡靈不認耶穌，就不是出於神，這是那敵基督者的靈，你們從前聽見他要來，現在已經在世上了。」(約壹四 1-3)

到底智慧派的信仰和實行是甚麼呢？下面幾項是值得研究的：

- 智慧派根據宇宙二元論將天地萬物人類分成靈質界及物質界。前者是善的，是永恆的，是人生歸宿最高的境界；後者是惡的，是暫時的，是束縛人生的桎梏。所以人生至高目標就是要從物質界進入靈質界，而知識就是唯一的得救途徑，因為知識是一種神秘的智慧，由神用特殊的啟示賦予屬祂的人，使這班「特殊份子」在「靈與肉」的戰爭中得勝。

- 智慧派主張宇宙之中有一位至尊善良的主宰，統治靈質界的君王，而這位主宰並不是舊約聖經中的神，因為祂創造了這個有形且惡的物質界。但是基督卻是真主宰的至高啟示，因為基督的出現，為物質界的人類開了一條直通靈質界的大道。

- 智慧派主張基督之來世不過是幻影，看起來是道成肉身，但不真是血肉之軀。所以耶穌不能經過死亡，為世人真正被釘死在十字架上。

- 智慧派認為天地萬物的主宰，曾經在造人的時候向人吹了靈氣，這種神聖的質素，可以靠著神的啟示，人可醒悟而得救。

(b) 斯多亞派 (Stoicism) -- 又稱禁慾派。這派的起源來自哲學家斯多亞的謬論，使徒行傳十七章記載保羅會和他爭辯，這派的信仰是：

- 深受智慧派的影響，認為肉體是物質的，是惡的，所以要嚴厲的去對付它。

- 同時，天地之主宰不可能是一個有位格的真神，在禁慾派人眼中的神，只不過是一種超自然的力量；一般靈力進入人身而管理人的思想動作。

- 人在世上最高的境界是順從天理，控制肉慾，這種犧牲小我的精神，必定成全大我，則世界大同。

(c) 享樂主義 (Epicureanism) -- 又稱放縱派。這派和禁慾派同受智慧派的影響，但所探的途徑卻完全相反。放縱派既知道肉體是屬物質界的，必死的，又是短暫的，所以要在有生之日盡情消耗它，以取得最大的收穫。使徒行傳十七章記載雅典的哲學家以彼古羅就是這派的門徒，這派的信仰是：

- 人生的最高目的是追尋快樂和享受歡情。
- 肉體是唯一找尋快樂的媒介，希望藉著這媒介而享受到靈寶界的歡樂。更希望肉體的盡情享受，帶來精神的至高快樂。
- 不相信神蹟，預言，永恆諸類的信仰，甚至提倡在肉體享受時最好忘記有一個嚴厲的主宰之存在，如果人把這種恐懼除去，就可以享受精神的歡樂。

(d) 愛色尼派 (Essenes) -- 初期教會的信徒實行凡物公用制度，愛色尼派的人就將這個制度極端化，他們脫離教會，棄絕人羣，約同避居死海週圍的沙漠曠野，並主張：

- 要從猶太人的社會和禮儀中分別出來，過一個刻苦羣居的生活。
- 他們這一羣才是真以色列人，因為他們沒有與世人同流合污。
- 用心抄寫經，教導羣居眾人遵守，以過一種聖潔的祭司生活。遵守教條比做人成事更重要，所以在安息日時絕不能隨便協助任何人或畜牲。
- 雖然在新約各書裏沒有直接提到愛色尼派的字句，但在馬太福音十二章十一節耶穌的指責中，可見愛色尼派之源流和影響不單是第二世紀的史實了。時至今日，還有一些所謂信徒，仍保持著這種態度。

綜看迫害時代，真是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但是感謝神，在這期間根據聖經斥責異端，為真理爭辯的神學家為數也不少，其中最有力者計有愛任紐 (Irenaeus)，坡旅甲 (Polycarp)，革利免 (Clement)，俄利根 (Origen)，和特土良 (Tertullian)。

3、國教時期的政治神學 (313-590 A. D.)

自從君士坦丁大帝在主後三一三年即位之後，除了對社會、教育、政治、經濟大施改革外，對基督教的態度，也有所改變。羅馬帝國一向迫害基督教會之威烈，倏然停止。頒佈容忍令以示寬待基督徒；定禮拜天為聚會及休息之日；興建教堂，諭製聖經。士農工商加入教會，崇拜儀式，流於繁雜之禮節。信徒生命，失去屬靈的力量。無形中實行了政教合一，教會也就被政治牽著鼻子走，當時主要的神學爭辯者計有下列數人：

(a) 亞流 (Arius) -- 亞氏為當時亞歷山大教會的長老，也是安提阿神學院魯辛 (Lucina) 的門生，標奇立異，另創新說，謂耶穌基督是神又不及神性的威嚴，似是人卻不受人性的限制。這種怪論，風行一時，到底耶穌是神是人？非神非人？莫衷一是，於是產生了尼西亞會議 (Council of Nicean, 325 A. D.) 來解決此問題。

(b) 亞波倫 (Apollinaris) -- 自從亞流之怪論興起，引致多人反擊，亞波倫斥責亞流無理將耶穌的神性貶值，進而強調耶穌的神性，豈料，走入了極端，反將耶穌的人性，完全忽略了。

(c) 涅斯多留 (Nestorius) -- 毫無疑問的，反對亞波倫學說的人，比比皆是，涅斯多留即提出新論，以正視聽，他認為亞流，亞波倫的學說均有缺陷，於是主張耶穌同時具有神性和人性，不過這兩性是截然不相干。結果，這個「基督一性論」將耶穌的人格分裂了。為著澄清這些神學爭論，教會又召開了迦克墩會議 (Council of Chalcedon, 451 A. D.)。這期間為真理爭辯的神學家計有優西比烏 (Eusebius)，亞他那修 (Athanasius)，屈梭多模 (Chrysostom)，耶柔米 (Jerome) 和奧古斯丁 (Augustine)。最偉大的神學發現是奧古斯丁的「原罪論」和「恩典論」。奧氏的神學思想，為後世神學、哲學開啟了一條洪流。

4、黑暗時期的教廷神學 (590-1517 A. D.)

自從主耶穌升天之後，基督徒不顧生命安危，到處傳揚福音，至國教時代，君士坦丁大帝替國家與教會舉行婚禮。隨著羅馬帝國領域的擴展，教會也在各地建立起來。到第一世紀末，教會據點共有五處：羅馬，君士坦丁堡，安提阿，耶路撒冷及亞歷山大。每一個教會中心設主教一人，治理會務。由於政治、經濟、文化、交通及宗教各方面的背景，形成羅馬為當時的核心。羅馬之教會也凌駕其他地方教會。到第五世紀末葉，羅馬教會主教貴格利自稱為「上帝萬僕之僕」，加上貴氏超人之手腕，搖身一變成為羅馬的教皇。及後教皇攬權，教人腐化，教會崩潰，造成了中世紀的黑暗時代。教會歷史上這個時代也稱為天主教時代，因為這期間，天主教有顯明的形成、生長、蔓延，及衰落的現象。雖然，天主教的衰落，沒有把教皇帶進墳墓裏去，卻將許多真正追求神的修道士送入生命的泉源。

黑暗時代的數百年中，最著名的神學家要算是下列幾位：

安瑟倫 (Anselm, 1033-1109)

亞伯拉 (Abeilan, 1074-1142)

休告 (Hugo, 1096-1141)

阿奎那 (Aquinas, 1225-1274)

5、改革時期的更正神學 (1517-1648 A. D.)

雖然阿奎那的神學思想，充份表現了天主教神學思想的主流。不過，對後世整個基督教會在神學方面的趨向，並非無貢獻。他著重「理性與信心」的偉論，啟發了人類對真理追求的方向，在盲從的教義裏開出了一條新路徑，無形中也為宗教改革的思想鋪了道路。

宗教改革之先鋒威克里夫 (John Wyclif 1330-1384); 胡司 (John Huss 1369-1415); 及薩沃那柔拉 (Savonarola, 1452-1498) 三人對天主教的腐敗，攻擊得不遺餘力，使歐洲人心從桎梏無理的宗教枷鎖下，湧出一道生命的光芒。

所以，當馬丁路德 (Martin Luther, 1483-1546) 於一五一七年十月卅一日在教堂大門上張貼了九十五條宣告，打響了羅馬天主教的喪鐘，這個鐘聲從德國傳遍了整個歐洲，形成了劃時代的宗教改革運動。參加這運動的基督徒被稱為抗議者 (Protestant)，這個名稱成了後世的「更正教」、「新教」、「復原教」、「改革教」，或是與「天主教」相對的「基督教」各名的總稱。

在這個時代，除了馬丁路德企圖全面改革羅馬天主教之外，在瑞士還有兩個神學巨人齊心合力，推行全面性的改教運動。慈運理 (Zwingli) 在瑞士區利赫主持改革運動，合力把天主教的迷信成份除清，並把聖經的權威，回復過來，他說服了瑞士十三個行政區接受他改革方案的任務。另一方面，在日內瓦的改革由加爾文 (Calvin) 領導，他博學多才，獲得法學博士學位，但他卻醉心文藝及宗教，並且從事寫作，還將新約聖經譯成法文，到處鼓吹教會應回到聖經的立場。一五三六年出版「基督教溯源」(Institutes of Christian Religion) 一書，震動歐洲大陸，加爾文因而名聞遐邇。不久他領導的改革運動直接影響了慈運理的行政區，可惜慈氏早死，他的運動就合併在加爾文的運動裏，這兩個瑞士改革家在歐洲、英國、蘇格蘭各地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6、安定時期的理性神學 (1648-1815 A. D.)

百年戰爭結束後，更正教徒在歐洲大陸漸漸安頓下來，組成教會，這是歷史上路德會或信義會的創立，這期間值得注意的運動有三：

(a) 德國的敬虔運動 (Pietism)。雖然路德會在歐洲大陸四處林立，但是三十年戰役，弄得各地滿目瘡痍，人口銳減，可是教會裏面發生的教義爭執卻沒有完全消滅。戰後不久，

路德會內部發生派系的分裂，在這個教會屬靈氣氛低沈的時候，施賓納 (Philip Spener) 登高一呼，提倡家庭禮拜，勤讀聖經，多方禱告，故稱之為敬虔運動。

(b) 英國的復興運動 (Methodist Revival)。十八世紀初葉英國社會不景，道德墮落，當時的英國國教也束手無策，有心人士無能扭轉頹風，幸有年輕的衛斯理 (John Wesley) 被神大大使用，常到英國鄉間佈道，熱心讀經，建立教會，並且大量寫作，依靠聖靈大能，廣傳福音。由於他傳道按照一定方法，依循規定律例，故被人稱為「循道派」。他的講道在英國產生一個復興的運動。

(c) 美國的甦醒運動 (Great Awakening)。十八世紀初期橫掃美洲大陸的甦醒運動，是根源於歐洲德國的敬虔運動，英國的復興運動，跟著遷徙的移民來到美洲大陸，由長老會牧師騰能特 (Gilbert Tennent) 在新澤西州火熱的佈道開始，美國民心被復興之火所燃着。至一七三四年，公理會牧師愛德華 (Jonathan Edwards) 在美東北諸州繼續以聖靈的大能，傳道救人。及後加上由英國來的衛斯理的同工懷特菲 (Whitefield)，一同在各州宣講福音信息，把復興之火蔓延到各處，因而產生了美國史無前例的大甦醒運動。

另一方面，正當教會在萌芽漸長的時候，人類社會亦面臨一個新的挑戰 -- 就是隨文藝復興，宗教改革，而產生的「理性主義」。單從下列幾個哲學家的名字中，便可推測這個時代的神學趨勢。

經驗論:

培根 (Francis Bacon, 1561-1626)

洛克 (John Locke, 1632-1704)

休謨 (David Hume, 1711-1776)

純理論:

笛卡兒 (Rene Descartes, 1596-1650)

斯賓挪莎 (Baruch Spinoza, 1632-1677)

唯物論:

霍布士 (Thomas Hobbes, 1588-1679)

唯心論:

羅素 (John Rousseau, 1712-1778)

這個時代理性主義的高漲，加上自然科學的文明，似乎外表上把宗教信仰貶值，把聖經權威推翻，把教會信條埋葬，把宗教儀行毀滅，為人類帶來了無窮的禍根。然而實際上，事情並非想像中那樣膚淺簡單，從客觀的立場去看，文藝復興和理性主義給人類的貢獻是不容易抹煞的。當代的科學家，哲學家們對人生的探求，是懇切的；對政治的態度是嚴肅的；對事物的判斷是科學的。他們的熱誠和勇毅，是值得研究學問的人所欽佩的。不過，最遺憾者是這般博學之士過份依靠「自我」，一切以「人」為中心，在一切學問上充份表演出一個「受造之物」的本能，卻忽略了那「創造者」的偉大，難怪歷代以來人類的科學、教育、道德、哲學，只幫助人了解自己，誇耀自己，卻沒有找到神。

7. 普世佈道時期的自由神學 (1815-1914 A. D.)

法國大革命的結束，掀開了十九世紀的序幕，這一百年中無論在工業、實業、技術、發明各方面都突飛猛進，尤以福音的廣傳最為驚人，教會歷史上的偉大的宣教士差不多都在這段時期內被神興起，例如去印度的克理 (Carey)，到中國的馬禮遜 (Morrison) 和戴德生 (Taylor)，赴非洲的李文斯敦 (Livingstone)，去西藏的孫大信 (Sundar Singh) 和到緬甸的耶德遜 (Judson)。當時的名佈道家也被神大大重用，如芬尼 (Finney)，慕迪 (Moody)，救世軍 (Salvation Army)，青年會 (Y.M.G.A.) 及世界基督徒學生聯盟 (W.S.C.F.) 的組織，更積極地推動了福音的遠播。

不過，令人無法遺忘的就是自由神學也在這個時代誕生了。簡言之，十九世紀的自由神學 (Liberal Theology) 主要目的是將一切通不過人類理性及智識的聖經真理加以摒棄，用人道精神取代神的啟示，以社會倫理作為宗教本質，主張自由神學的三派的代表是：

- (a) 士來馬赫 (Schleiermacher, 1768-1834) -- 被稱為自由神學之父。
- (b) 立敕爾 (Ritschl, 1822-1889) -- 受康德哲學的影響。
- (c) 比得曼 (Biedermann, 1819-1885) -- 受黑格爾哲學的影響。

許多人都對自由神學有美麗的憧憬，以為人類真的可以靠自己的智慧和能力去改善罪惡，在地上建造樂園，豈料一九一四年第一次世界大戰爆發，敲響了自由神學的喪鐘，加上第二次世界大戰的慘酷。接著韓戰，越戰的漩渦，人間美夢，頓成泡影。痛定思痛之餘，發現人文主義，自由神學無非是人間毒瘤，於是對人性作重新估價，希望回到神的懷中，重溫正統神學的舊夢。這是討論近代基督教神學路線的開端。